

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A股股票（股票简称：东北电气，股票代码：000585）于2017年8月2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28日发布的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（A股公告编号：2017-046）。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中午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A股公告编号：2017-047），于2017年9月4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A股公告编号：2017-048），于2017年9月11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A股公告编号：2017-049），于2017年9月22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A股公告编号：2017-054），于2017年9月28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A股继续停牌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A股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A股公告编号：2017-056），于2017年10月12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A股公告编号：2017-057），于2017年10月19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A股公告编号：2017-059），于2017年10月26日发布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A股公告编号：2017-061），于2017年11月2日发布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A股公告编号：2017-064），于2017年11月9日发布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A股公告编号：2017-065），于2017年11月13日发布了《停牌进展补充公告》（A股公告编号：2017-067），于2017年11月16日发布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A股公告编号：2017-068），于2017年11月23日发布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A股公告编号：2017-069）。

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事后审查问询函的回复。目前，深圳证券交易所

所已经反馈了修改意见，公司正在进一步组织回复过程中。在此期间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将继续停牌，待公司完成问询函回复并补充披露相关信息后申请 A 股股票交易复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披露易（<http://www.hkexnews.hk>）。

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尚存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